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昇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昇辉控股”）日常经营运行及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为昇辉控股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合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8,000.00万元，具体相关业务金额将视生产运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同意出具保证书，为昇辉控股在与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签订的编号为757XY2021026184号的《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需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以下简称“《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昇辉控股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 2、主债务人：昇辉控股有限公司；
- 3、保证人：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最高债务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

5、保证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09,881.82 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昇辉控股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21%。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五、 备查文件

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授信协议》。

特此公告。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